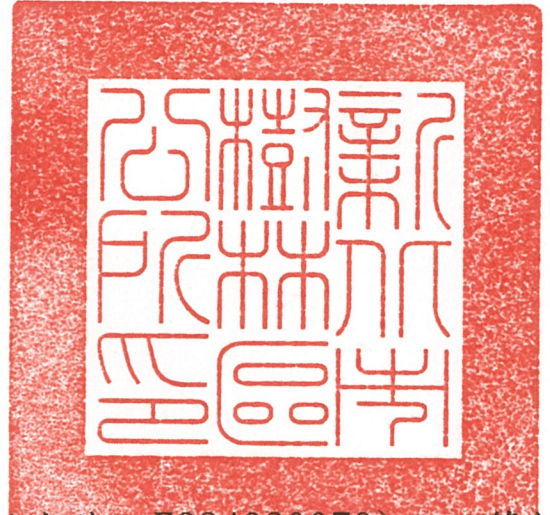
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新北市樹林區公所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3月18日
發文字號：新北樹社字第1102507329號
附件：



主旨：有關本區市民吳宜育君(身分證字號：F224930076)，設籍新北市樹林區潭底里9鄰保安街1段285號，於109年11月23日死亡，目前無家屬處理喪葬事宜，公告期間屆滿後，本所將依規定辦理，特此公告。

依據：桃園市政府社會局110年3月11日桃社助字第1100019575號函及社會救助法第24條規定辦理。

公告事項：

- 一、旨揭吳君遺體，現安置於桃園市殯葬管理所桃園服務中心。
- 二、公告期限：自公告日起25日屆滿。

區長 王坤南